



养

附件2

伊春养路段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		黑财指(建)[2025]115号伊春养路段(含日常养护、交调费、服务区和停车区运维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伊春养路段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14.83	14.83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结合预算标准及实际业务需求。				
	下达及时性	资金按既定时间节点下达。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严格执行审批权限、合同预定及财务制度, 无违规拨付情况。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符合预算科目、业务范围及财务法规, 无挪用、超范围使用情况。				
	执行准确性	资金支付金额、收款人等信息与合同、申请单一致。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照要求开展预算执行监控、绩效自评报告等符合要求。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规定履行资金支出的主体责任, 对支出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公路养护总里程	112.296公里	112.296公里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交通运输促进作用	优良中低差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90%	
	说明	无。				

注: 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